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拟定区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计划，并负责具体实施。2. 对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议的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草案进行审查；对计划、预算执行情况及调整方案进行初审；对区人民政府决算草案及审计工作报告进行初审。3. 对提交区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的本区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保、民政、民族工作等重大事项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初步意见。4. 对宪法、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5. 对本区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调查研究、视察，并督促有关部门改进。6. 组织区人大代表评议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协助开展询问、质询和特定问题调查。7. 办理区人大常委会任免范围内的干部任免及撤职案事宜。8. 联系本区各级人大代表，组织代表视察、检查和接访群众；督促代表议案、建议和意见的办理工作；指导街道人大代表联络工作。9. 组织市、区人大代表的选举工作。10. 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党组会议等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11. 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文件、报告的起草、印发和人大工作

的宣传报道。12. 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区人大常委会授权，以及上级或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内设一个办公室和五个工作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法制和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和城建环资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和侨务工作委员会、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常态长效机制。全面总结主题教育经验做法，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继续抓好调研成果转化运用、建章立制等工作，把主题教育成效切实转化为担当实干、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能。

2. 服务中心大局，积极助力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关于服务企业、招商引资等工作部署，深入调研、协调相关部门解决企业发展遇到的实际问题，以暖心、务实的优质服务助力企业更好发展。

3. 聚力“民生七优”，全力推动增进民生福祉。深化民生实

事全过程监督机制，优化完善民生实项目备选库，以民生“小切口”做实全过程人民民主大文章。

4. 强化人大法治供给，扎实推进法治示范城区建设。做深做精立法参与工作，全面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与立法队伍能力建设，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与“家、站、点”建设统筹推进、融合发展，探索打造“植根人民群众、服务高质量、突出区域特色”的基层立法联系点“龙岗模式”，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5. 树立为代表服务意识，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发挥作用。加强代表履职平台建设，以“家、站、点”履职阵地建设为抓手，完善“家站点队”联动机制，高标准推进代表联络站样板站和基层人大工作示范点建设，继续擦亮代表活动月、代表议事会、代表大讲堂、人大代表党员先锋队等履职品牌，不断健全代表密切联系群众机制。

6. 加强自身建设，为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压紧压实党建责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持续深化“标准+质量+示范”建设，认真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全面落实“三定三联”责任，深化“人大代表党员先锋队+”模式，全力推动党建和人大业务双融双促。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收入3,373.14万元,比2023年减少9.23万元,下降0.3%。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3,373.14万元,比2023年减少9.23万元,下降0.3%。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工资福利支出标准下调,人员经费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预算3,373.14万元,包括人员支出2,033.70万元、公用支出154.9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84.28万元、项目支出800.24万元。

(一)人员支出2,033.70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154.92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84.28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800.24万元,具体包括:

1.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17.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室装修费11.00万元,常委会会议室维保费用6.00万元,

用于办公室整改装修及会议室维护保养支出。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0.33 万元，增幅 154.9%，主要原因是办公室调整，增加了装修费用。

2.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0.90 万元，主要包括法律顾问服务经费 0.90 万元，用于合同合法性审查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50 万元，减幅 62.5%，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全年合同份数约为 15 份。

3. 会议费 98.58 万元，主要包括人大例会 93.07 万元，人大常委会会议 4.01 万元，人大工委业务性会议 1.50 万元，用于人大各类会议经费支出。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11 万元，增幅 1.1%，主要原因是根据会议议程，增加了会议服务费。

4.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135.00 万元，主要包括媒体宣传 105.00 万元，《代表来了》栏目 30 万元，用于人大宣传经费支出。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幅 0%，与上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化。

5.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66.18 万元，主要包括龙岗人大微信运营 19.5 万元，区人大代表履职评价系统 5.00 万元，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 33.68 万元，信息安全费用 8 万元，主要用于三个系统平台及信息安全经费支出。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幅 0%，与上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化。

6. 代表工作 164.00 万元，主要包括代表工作 126.10 万元、“一室五委”调研和活动 37.90 万元，用于代表工作经费支出。较

2023年预算减少0.90万元，减幅0.5%，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调减了代表交通误餐补贴。

7.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62.39万元，主要包括人大代表学习培训55.22万元，人大系统培训7.17万元，用于人大系统培训经费支出。较2023年预算减少16.26万元，降幅20.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培训支出。

8.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7.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经费支出7.70万元，用于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经费支出。较2022年预算增加0.61万元，增幅8.6%，主要原因是办公用房装修，增加了办公家具购置费用。

9. 一般管理事务248.50万元，主要包括档案管理费用2.00万元，社工服务经费48.90万元，离退休干部健康管理费12.50万元，辅助类经费185.10万元，用于除基本公用经费外维持本部门正常运转的其他杂项支出。较2022年预算增加12.57万元，增幅5.3%，主要原因是新设了离退休干部健康管理经费，规范项目分类，相关辅助类经费由基本支出调整为在项目支出列支。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0.20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0.20万元、工程类项目0.00万元、服务类项目0.00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8.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5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编制，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结果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4.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50万元，主要用于相关部门来我区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增加原因是与各省、市、区人大学习交流增多。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我单位实有车辆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区人大机关执行公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与上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化。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3,373.14 万元，设置并编报 9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17.00	办公室整改装修，为机关工作提供良好办公条件。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	0.90	完成合同合法性审查。

目)		
会议费	98.58	保障区人大各场会议正常召开,做好会议前的筹备及会议期间会务、文件起草、后勤保障等各项工作。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135.00	<p>1.加强与省、市、区各级主流媒体的合作,围绕人大年度重要会议、重点工作,在各大传统媒体上策划制作专版报道,总结宣传人大特色亮点工作,提高龙岗人大工作影响力。</p> <p>2.在龙岗融媒APP开办《人大代表履职印记》专栏,全年预计发布25条新媒体图文,大力宣传人大工作亮点,重点宣传基层人大在健全选民代表会议制度、创新民生实事票选工作模式等方面取得的工作成就,讲述全区各级人大代表履职事迹。</p> <p>3.借助媒体融合趋势,利用龙岗融媒、微信公众号、人大网站等平台加强新媒体宣传,为人大工作开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针对人大重要会议、重要活动等事项,充分借助新媒体手段,制作特色新媒体产品,全方位、多角度、高效率、立体化做好宣传工作。</p> <p>4.将《龙岗人大》季刊打造成为宣传人大工作,展示代表形象的机关刊物,原则上每季度编印刊发一期,在14个街道(办事处)工委、全区各主要部门、人大代表之间印发,使人大代表、街道人大、全区各主要部门及时掌握了解人大工作开展情况。</p> <p>5.与龙岗融媒合作打造“代表来了”短视频专栏,围绕人大代表开展各项履职活动策划制作短视频节目,并在龙岗融媒、龙岗人大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推出,展示全区各级人大代表履职风采,激发代表参与人大监督、发挥主体作用。</p>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	66.18	<p>1.将“龙岗人大”微信公众平台打造为人大工作宣传展示的舆论阵地,借助新媒体手段,全方位、多角度、高效率、立体化做好人大宣传工作。</p> <p>2.运用区人大代表履职评价系统对区人大代表履职情况以量化形式直观体现,更好发挥代表作用。</p> <p>3.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实行监督全链条管理,形成事前审查批准、事中监督提醒、</p>

		<p>事后监督追责的全程监督闭环模式，推动政府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p> <p>4. 通过信息安全相关培训，终端系统的漏洞检查、自建系统安全保障防护能力提升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区人大机关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工作。</p>
代表工作	164.00	<p>为代表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执行代表职务、发挥代表作用提供经费保障，鼓励代表积极履职，开展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借助议案建议督办工作学会的力量，进一步做好代表议案建议相关工作，指导代表撰写议案建议，研究议案建议工作遇到的问题并提出解决建议；活动月开展期间保障活动顺利开展；以及为代表相关工作印刷物料；探视患病代表和慰问困难代表；促进人大工作开展。</p>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62.39	<p>1. 通过开展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代表的理论素养、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正确履行法律职责，坚持与时俱进，不断更新相关知识，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促进人大工作开展。</p> <p>2. 进一步提高人大系统工作人员在代表服务方面的相关知识水平及工作业务能力，更好履行工作职责，服务代表，推动人大工作开展。</p>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7.70	<p>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各项工作正常进行，确保顺利完成各项工作。</p>
一般管理事务支出	248.50	<p>1. 为进一步提高区人大机关档案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继续完善机关档案内容。</p> <p>2. 建设人大代表之家工作队伍，提高队伍的专业性和职业化，发挥社工与群众的沟通优势、社会调研优势、活动和项目管理优势，优化代表活动形式和质量。</p> <p>3. 保障聘用人员工资正常发放，进一步提升人大队伍整体建设水平，推进人大管理水平向精细化方向迈进。</p>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4.92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2.08万元，降幅1.3%。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支出。减少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0万元；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0万元。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37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6.8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73.14	人大事务	2,136.8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运行	1,399.0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2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人大会议	98.58
三、单位资金	0.00	代表工作	164.00
1. 事业收入	0.00	二、教育支出	62.39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进修及培训	62.39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培训支出	62.39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89
5. 其他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89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8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19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89
		四、卫生健康支出	64.4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48
		行政单位医疗	64.48
		五、住房保障支出	487.51
		住房改革支出	487.51
		住房公积金	171.98
		购房补贴	315.53
本年收入合计	3,373.14	本年支出合计	3,373.14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3,373.14	支 出 总 计	3,373.1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37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6.8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73.14	人大事务	2,136.8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运行	1,399.0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28
		人大会议	98.58
		代表工作	164.00
		二、教育支出	62.39
		进修及培训	62.39
		培训支出	62.39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8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89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8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1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89
		四、卫生健康支出	64.4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48
		行政单位医疗	64.48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五、住房保障支出	487.51
		住房改革支出	487.51
		住房公积金	171.98
		购房补贴	315.53
本年收入合计	3,373.14	本年支出合计	3,373.14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3,373.14	支 出 总 计	3,373.1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3,373.14	2,572.90	800.24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本级			3,373.14	2,572.90	800.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6.87	1,399.02	737.86
	20101	人大事务	2,136.87	1,399.02	737.86
	2010101	行政运行	1,399.02	1,399.02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28	0.00	475.28
	2010104	人大会议	98.58	0.00	98.58
	2010108	代表工作	164.00	0.00	164.00
	205	教育支出	62.39	0.00	62.39
	20508	进修及培训	62.39	0.00	62.39
	2050803	培训支出	62.39	0.00	6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89	621.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89	621.89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82	396.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19	157.1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89	67.8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48	64.4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48	64.4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48	64.4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51	487.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51	487.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98	171.9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5.53	315.53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 “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3,373.14	2,572.90	800.24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3,373.14	2,572.90	80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3.70	2,033.7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0.24	200.2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30.72	930.72	0.00
	30103	奖金	192.29	192.2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19	157.1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89	67.8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48	64.4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5	2.8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98	171.9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06	246.0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7.36	154.92	782.44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 “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1	办公费	40.88	39.88	1.00
	30202	印刷费	8.54	3.00	5.54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2	0.62	0.00
	30211	差旅费	28.80	0.00	28.8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4.00	6.00
	30215	会议费	98.58	0.00	98.58
	30216	培训费	66.59	4.20	62.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0.00
	30226	劳务费	336.56	3.00	333.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6.58	5.00	111.58
	30228	工会经费	21.97	21.97	0.00
	30229	福利费	7.90	7.90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 “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41	38.41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94	13.94	13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38	384.28	11.10
	30302	退休费	384.28	384.28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0	0.00	11.10
	310	资本性支出	6.70	0.00	6.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70	0.00	6.70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办公设备购置	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7.70	7.70	0.00
	一般管理事务	主要用于除基本公用经费外维持本部门正常运转的其他杂项支出	248.50	248.50	0.0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571.60	2,571.60	0.00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	主要用于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支出	17.00	17.00	0.00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	主要用于法律顾问服务支出	0.90	0.90	0.00
	培训经费	主要用于人大培训支出	62.39	62.39	0.00
	代表工作	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履职、人大代表家站点建设支出	164.00	164.00	0.00
	会议费	主要用于会议费支出	98.58	98.58	0.00
	宣传经费	主要用于人大宣传支出	135.00	135.00	0.00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主要用于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支出	66.18	66.18	0.00
金额合计			3,371.84	3,371.84	0.00
年度总体目标	认真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全面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监督、人事任免、重大事项决定权，以新担当新作为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表活动次数		>300 人次
			代表大会参会人数		>300 人次
		质量指标	代表提出议案建议数量		≥200 件

			监督调研视察计划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9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95%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对提升代表履职能力的 作用	有效提升
			代表工作宣传的普及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人大代表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无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